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HU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上一期間同期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9,403	44,965
食品及飲料以及已用其他耗材		(8,999)	(15,293)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	4	(15,240)	(18,682)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2,511)	(3,538)
公共設施開支		(874)	(88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 撤銷		(2,905)	(3,318)
其他經營開支		(3,646)	(3,84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42	128
來自經營業務的虧損	5	(4,430)	(466)
融資開支淨額		(1,187)	(1,886)
除稅前虧損		(5,617)	(2,352)
所得稅抵免	6	—	27
期內虧損		(5,617)	(2,325)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617)	(2,272)
非控股權益		—	(53)
		(5,617)	(2,325)
期內虧損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5,617)	(2,32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1,787)	(1,859)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7,404)	(4,18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404)

(4,131)

非控股權益

—

(53)

(7,404)

(4,184)

每股虧損

7

— 基本 (人民幣元)

(0.05)

(0.02)

— 攤薄 (人民幣元)

(0.05)

(0.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	111
使用權資產	9	15,312	16,1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060	3,416
		<u>18,479</u>	<u>19,662</u>
流動資產			
存貨		13,026	13,645
貿易應收款項	10	1,011	1,3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7,502	7,8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124	2,928
		<u>49,663</u>	<u>25,739</u>
資產總值		<u>68,142</u>	<u>45,401</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595	358
儲備		(169,564)	(188,8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168,969)	(188,491)
非控股權益		(2,211)	(2,211)
資本虧絀		<u>(171,180)</u>	<u>(190,702)</u>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	<u>15,778</u>	<u>17,828</u>
		<u>15,778</u>	<u>17,82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25,880	27,8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144,192	134,993
合約負債		39,230	40,797
租賃負債	9	9,842	11,596
借貸		<u>4,400</u>	<u>3,000</u>
		<u>223,544</u>	<u>218,275</u>
負債總額		<u><u>239,322</u></u>	<u><u>236,103</u></u>
總權益及負債		<u><u>68,142</u></u>	<u><u>45,401</u></u>
流動負債淨額		<u><u>(173,881)</u></u>	<u><u>(192,536)</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所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瑞澤集團有限公司（「瑞澤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法團股東。瑞澤集團之最終控股方為洪瑞澤先生（「洪先生」）。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2號皇后大道中心6樓。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行事，其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餐廳業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亦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2.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及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董事認為選擇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最切合股東及投資者的需要。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5,617,000元，截至該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73,881,000元及人民幣171,180,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借款人民幣30,677,000元，包括借款、應付一名最終控股股東款項及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400,000元、人民幣1,879,000元及人民幣24,398,000元，全部均於流動負債下記賬，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8,124,000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或未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履行責任。

於本期間，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已根據本集團的現有狀況、未來事件及承諾，編製本集團自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履行其責任，因此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董事所採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i) 本公司最終主要股東已同意向本集團持續提供財務支援，以讓本集團履行其到期責任；
- (ii) 與本集團主要銀行磋商新銀行融資；
- (iii) 管理層致力透過各項成本控制措施改善本集團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並將於未來減慢開設新餐廳的步伐或關閉表現欠佳的餐廳；及
- (iv) 本集團已完成新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6,926,000元。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這將取決於：(i)成功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業務計劃，以改善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ii)在有需要時從最終主要股東及外部貸款人處獲取額外融資來源；及(iii)在有需要時成功開展集資活動以獲得財務資源。

萬一本集團無法按持續基準繼續，則需要作出調整，將其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回收金額，以為日後可能出現的負債計提撥備，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上述潛在調整的影響未有於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計算及呈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惟下文附註2.2所述者除外。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A) 本集團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在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有關修訂均強制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B) 本集團已頒佈但尚未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及其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董事預計，應有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在可見未來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輝哥			小輝哥火鍋			未分配	總計
	上海	其他	小計	上海	無錫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1,568	—	21,568	7,835	—	7,835	—	29,403
經營溢利/(虧損)	592	16	608	(1,595)	—	(1,595)	(3,443)	(4,430)
除稅前溢利/(虧損)	(258)	16	(242)	(1,923)	—	(1,923)	(3,452)	(5,61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撇銷	(2,837)	—	(2,837)	(1)	—	(1)	(67)	(2,90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輝哥			小輝哥火鍋			未分配	總計
	上海	其他	小計	上海	無錫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9,527	—	29,527	13,765	1,673	15,438	—	44,965
經營溢利/(虧損)	3,594	(176)	3,418	(1,716)	1,720	4	(3,888)	(46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700	(176)	2,524	(2,392)	1,567	(825)	(4,051)	(2,35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撇銷	(1,066)	(91)	(1,157)	(1,541)	(603)	(2,144)	(17)	(3,318)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銷售地點劃分之外部客戶收益及按資產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詳列如下：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國	29,403	44,965	18,103	19,229
香港	—	—	376	433
	<u>29,403</u>	<u>44,965</u>	<u>18,479</u>	<u>19,662</u>

(C)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很多元化。概無個人客戶(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之10%。

(D) 收益明細

收益指供應予客戶的貨品銷售價值(已扣除增值稅、其他銷售稅及折扣)。按主要產品線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線劃分的明細		
— 火鍋業務	<u>29,403</u>	<u>44,965</u>

所有客戶合約收益的收益確認時間為於某一時間點。

4.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工資及薪金	4,058	5,609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附註a)	768	855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福利	161	766
其他僱員福利	578	584
勞務外判開支(附註b)	<u>9,675</u>	<u>10,868</u>
	<u>15,240</u>	<u>18,682</u>

附註：

- (a) 在中國成立的本集團的僱員須參與由中國政府管轄及經營的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須作出工資成本26.66%至28.02%(二零二三年：26.66%至28.02%)的供款，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就指定養老金釐定。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具體供款。

- (b) 本集團已訂立若干人力資源代理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外判部分低級職位，例如男女侍應、廚房助理等。

5. 經營業務虧損

經營業務之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a))	23	341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a))	2,882	2,88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a))	—	91
短期租賃付款	397	136
低價值租賃付款	219	1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附註(b))	16	360
清潔費 (附註(c))	218	384
交通及差旅開支 (附註(c))	303	466
推廣及行銷開支 (附註(c))	150	168
維修及保養費 (附註(c))	174	361
法律及專業費 (附註(c))	858	598

附註：

- (a) 該等項目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撇銷」。
- (b) 該項目歸類為「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c) 該等項目歸類為「其他經營開支」。

6.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期內所得稅抵免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遞延稅項	—	27
所得稅抵免	—	27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5,617)</u>	<u>(2,27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7,109,680</u>	<u>99,155,458</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轉換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因為彼等之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人民幣零元)。

9.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店鋪	12,373	14,388
辦公室	2,050	398
其他	889	1,349
	<u>15,312</u>	<u>16,135</u>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		
一年內	9,842	11,59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683	5,40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9,230	8,048
五年以上	2,865	4,377
	<u>25,620</u>	<u>29,424</u>
減：在流動負債下所示12個月內結付的到期款項	<u>(9,842)</u>	<u>(11,596)</u>
在非流動負債下所示12個月後結付的到期款項	<u>15,778</u>	<u>17,828</u>

本集團透過租賃安排於一段時間內獲得使用多間店鋪及辦公室的控制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租賃合約通常為固定租期2至8年(二零二三年：2至8年)。租賃條款乃個別磋商及包括多項不同條款及條件。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的總現金流出約人民幣6,941,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00,000元)已計入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828	4,12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2,817)</u>	<u>(2,759)</u>
	<u>1,011</u>	<u>1,366</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根據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77	1,276
31至90日	259	7
91至180日	28	19
181至360日	<u>47</u>	<u>64</u>
	<u>1,011</u>	<u>1,366</u>

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透過購物商場作出的銷售或以信用卡、微信支付或支付寶結算的發票，其一般可於自銷售日期起1個月內收回且並無逾期記錄。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計入非流動資產：		
租賃按金 — 非流動部分	<u>3,060</u>	<u>3,416</u>
計入流動資產：		
租賃及公共設施預付款項	683	605
原材料採購預付款項	231	280
租賃按金 — 流動部分	264	505
增值稅輸入值	5,701	5,822
員工墊款	505	511
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49	149
其他	255	25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286)</u>	<u>(328)</u>
	<u><u>7,502</u></u>	<u><u>7,800</u></u>

12. 股本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04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	2,000	1,689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每股面值0.0004港元的普通股	98,109,624	392	332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附註(a))	7,010,962	28	25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b))	252,281	1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每股面值0.004港元的普通股	105,372,867	421	358
配售新股份(附註(c))	63,220,000	253	23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04港元的普通股	168,592,867	674	595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因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而分別發行701,096股、701,096股、2,804,384股及2,804,386股普通股。
- (b)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可換股債券轉換為252,281股本公司每股17.50港元之普通股。換股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c)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63,220,000股新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48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為30,34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8,341,000元)及相關發行開支為1,51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15,000元)。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038	1,228
31至90日	1,365	2,630
91至180日	2,034	4,863
181至365日	6,987	8,371
超過一年	14,456	10,797
	<u>25,880</u>	<u>27,889</u>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員工成本及福利	57,748	58,174
租賃改善裝修應付款項	5,671	5,671
就工資相關服務應付款項	3,390	1,766
應付租金	13,887	13,962
專業服務開支	8,456	8,279
公共設施應付款項	88	88
商業稅及其他稅項負債	2	4
應付前股東款項	26,579	25,942
應付一名最終控股股東款項	1,879	5,380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149	1,149
應付獨立第三方的款項	24,398	14,259
其他	945	319
	<u>144,192</u>	<u>134,993</u>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人工智能技術開發及應用、餐飲數據收集、大數據分析及商業智能以及與餐飲分部有關的芯片組開發等領域的潛在戰略合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以「輝哥」及「小輝哥火鍋」品牌從事火鍋餐廳業務。以「輝哥」品牌經營的餐廳，主要視高收入群組為目標客戶；而以「小輝哥火鍋」品牌經營的餐廳，則主攻中等收入群組。

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5,000,000元減少約34.7%，至約人民幣29,400,000元。減少主要由於受火鍋業務經營環境低迷影響，致使客流減少，且於本期間，本集團有九家餐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家餐廳）。

食品及飲料以及已用其他耗材

本集團的食品及飲料以及其他耗材的成本主要指火鍋業務食材成本，並為本集團營運開支的最大部分之一。食品及飲料以及其他耗材的成本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5,300,000元減少約41.2%，至本期間約人民幣9,000,000元。

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

本集團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是本集團營運開支的最大部份之一，主要包括工資及薪金、勞務外判開支、定額供款計劃、社會保險成本及住房福利以及其他僱員福利。

本集團的僱員福利及相關開支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約人民幣18,700,000元減少約18.7%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5,200,000元，這主要由於餐廳數目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有所減少。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自餐廳數目減少以後，本集團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500,000元減少約28.6%，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5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撇銷

自餐廳數目減少以後，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撇銷因此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300,000元減少約12.1%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900,000元。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之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專業服務費、維修及保養及運輸及差旅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800,000元減少約5.3%至本期間約人民幣3,600,000元。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00,000元，增加約200%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300,000元。

融資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融資開支淨額主要包括借款的利息開支、可換股債券的應計利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本集團的融資開支淨額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900,000元減少約36.8%，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1,200,000元。

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為人民幣5,6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300,000元)。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約為人民幣0.05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中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02元)。本期間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受火鍋業務經營環境低迷影響使客流減少及餐廳數目減少所致。

展望

為應對中國不斷變化的情況，本集團預期座席翻桌率及平均消費將逐步恢復至近期挑戰前的水平。同時，本集團致力於在未來數年實施節約成本策略及提高生產力策略，以提高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

瞄準高端市場

以肉類為主要食材的火鍋餐廳的平均顧客開支一般較供應海鮮的火鍋餐廳低。因此，火鍋餐廳增加菜單的食材種類以吸引不同的顧客群。該策略涉及將海鮮併入火鍋選項，從而可能吸引更多高端市場的顧客。

再者，本集團繼續致力營造愉快的用餐氛圍，提供周到的服務及採購優質新鮮的食材。此等舉措旨在挽留及吸引高收入組別的顧客，對於刺激餐廳的收益增長至為重要。

廣納新食材及口味

火鍋餐飲體驗對於引入新食材表示歡迎。有別於其他烹飪方式，火鍋最為人津津樂道的是其共治一爐的特色，使其易於配搭新食材選擇。為保持顧客的熱情，火鍋餐廳對於為菜單添加各種新鮮食材採取越來越開放的態度，一改對火鍋料理的傳統印象。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28,1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00,000元）及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173,9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2,500,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每股的負債淨值為約人民幣1.6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0元）。每股負債淨值乃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7,109,680股及100,587,278股股份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4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50），即總債務（包括借款、應付一名最終控股股東款項及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約人民幣30,7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600,000元）對總資產約人民幣68,1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400,000元）之比率。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完成配售股份，據此，本公司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48港元的認購價發行及配發本公司63,22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配售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為30,3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8,300,000元），經扣除相關開支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8,8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900,000元）。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及實際用途列載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結餘 (百萬港元)
償還本集團債務及利息開支	25.9	—	25.9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2.9	(2.0)	0.9
	<u>28.8</u>	<u>(2.0)</u>	<u>26.8</u>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的配售協議按配售價0.48港元配發及發行63,220,000股股份。

除已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變動。

投資狀況及計劃

除已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或重大投資。

關聯交易

除已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任何關連交易須滿足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規定。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的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計值及以人民幣結付，該等貨幣為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所受外幣風險低微。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任何工具。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並將採取適當行動降低匯率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僱員人數為252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2名)。員工薪酬按其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通常薪酬及薪金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作每年檢討。本集團會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員工的表現，繼續向符合資格的員工給予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和花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收購日期」)，本公司收購龍輝國際餐飲管理控股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會計收購方」)。收購事項的實質為會計收購方對本公司的反收購，因此，收購事項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項下的反向收購原則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於收購日期，本集團確認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錄得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37,578,000元(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

該等所錄得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並不包括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承前的任何未知負債(包括應付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款項約1,02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82,000元)及其他未知應付款項約17,69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182,000元)(統稱「未知負債」)。

本公司已盡全力識別未知負債的性質，包括刊發公共通告邀請任何潛在債務人向本公司知會任何債務或申索。

按照本公司獲提供的法律意見，根據香港法例第347章香港《時效條例》第4(1)(a)條，規定基於簡單合約的訴訟，不得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6年後提出，而第4(3)條載明基於蓋印文據的訴訟，不得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12年後提出。

本公司董事認為未知負債不大可能產生自契據，尤其是因為根據香港法例第347章香港《時效條例》，本公司基於簡單合約的訴訟於訴訟因由產生的日期起計滿6年後不得提出，任何潛在債權人禁止於負債到期日後6年對另一人士提出訴訟，除非有關負債源自契據，在該情況下，時限將為負債到期日後12年。由於未知負債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倘有關金額源自簡單合約，付款責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屆滿，或倘有關負債源自契據，付款責任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此外，本公司已與本公司前股東Global Courage Limited (「**Global Courage**」) 訂立債務轉讓協議，據此，Global Courage同意承擔所有尚未清償未知負債。

綜上所述，本集團清償未知負債時出現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不大。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所持股份 及相關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洪瑞澤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842,462 (L) ^(附註1)	—	52,842,462 (L)	31.34%
蘇錦存先生	實益擁有人	948,233 (L)	—	948,233 (L)	0.56%
袁明捷先生	實益擁有人	751,360 (L)	—	751,360 (L)	0.45%

(L)：好倉

附註：

1. 該等52,842,462股股份乃由瑞澤集團持有。瑞澤集團由洪先生全資擁有。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洪先生被視為於瑞澤集團所持有的52,842,46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有168,592,867股已發行股份之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本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促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可於本公司或其聯營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示，或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及上市規則須披露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所持股份 及相關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瑞澤集團	實益擁有人	52,842,462 (L) ^(附註1)	—	52,842,462 (L)	31.34%

(L)： 好倉

附註：

1. 該等52,842,462股股份乃由瑞澤集團持有。瑞澤集團由洪先生全資擁有。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洪先生被視為於瑞澤集團所持有的52,842,46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有168,592,867股已發行股份之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採納。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其他現行有效之股份計劃。

於本期間，概無本公司購股權（「**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亦無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

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即零股股份）除以本期間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即107,109,680股股份）為0%。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整體股東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

於本期間，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已應用於本期間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C.1.8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8條規定，本公司應就董事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之投保安排。本期間，本公司並無就其董事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之投保安排，而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正與保險公司安排重續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單。

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由洪瑞澤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彼具備必要的領導技能，並對本集團業務擁有深入的了解。董事會認為，主席一職由洪先生擔任，令本公司之領導強勢及貫徹一致，可促進有效及快速計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確保股東的整體利益。

儘管尚未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本公司的整體管理由對本集團業務具備豐富經驗的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實施。彼等各自的專業範圍引導了本集團整體發展及業務策略。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霆邦先生已獲委任為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未來數據」）的副主席兼行政總裁（股份代號：8229），該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張先生亦已於同日辭任未來數據聯席公司秘書的職務，自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起生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準則，其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本公司自身之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具書面職權範圍的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i)審閱本集團半年及全年業績；(ii)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iii)審視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iv)確保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程序客觀、可靠，並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維持恰當的關係；及(v)審視本公司舉報政策（「**舉報政策**」）的涵蓋範圍和成效性，並會透過舉報政策提及的途徑調查所呈交的報告。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霆邦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譚秉忠先生及沈其耀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上市規則規定最少一名成員具備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確認有關編製遵從適用的會計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的慣例、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法定及監管規定，並作足夠的披露。

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之刊發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e8ir.com/longhui/)。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瑞澤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洪瑞澤先生、蘇錦存先生及袁明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秉忠先生、張霆邦先生及沈其耀先生。